

证券代码：000780

证券简称：平庄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2-017

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征求投资者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工作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进一步规范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，推动公司建立持续、科学、透明的分红政策和决策机制，更好地维护股东及投资者利益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证监发[2012]37号)、内蒙证监局《关于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内蒙证监函[2012]105号)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(深证上[2012]204号)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公司拟对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修订，并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，形成相应的文件提交董事会审议、股东大会批准。

为使本次制定利润分配、现金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更为科学、合理，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诉求，现就公司利润分配、现金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向投资者征求意见，投资者可将意见通过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反馈至公司，具体联系方式为：

电话：0476-3328279

传真：0476-3328220

电子邮箱：pznygxb@163.com

邮政编码：024076

联系地址：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中段

本次征求意见的截止日期为2012年7月21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7月17日